

北京汉邦高科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北京汉邦高科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连续 2 个交易日（2025 年 3 月 28 日、2025 年 3 月 31 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3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2023 年修订）》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董事会对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 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20 日披露了《2024 年度业绩预告》（公告编号：2025-007）。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披露的业绩预告不存在应修正情况。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 2024 年年度报告为准；
- 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8 日披露了《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等公告，公司拟向深圳高灯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安徽驿路微行科技有限公司 51% 股权，同时拟向实际控制人李柠先生全资控股公司北京智耘贰零科技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鉴于本次交易涉及的相关审计、评估等工作尚未完成，暂不召集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交易相关事项。待与本次交易相关的审计、评估等工作完成后，公司将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交易的相关事项，并依照法定程序召集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对上述事项进行严格管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

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5.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8 日披露了《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公告，为了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骨干及核心技术人员的积极性，在充分保障股东利益的前提下，公司计划向 9 名激励对象授予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25,200,000 股。据公司 2025 年股权激励计划的总体工作安排，暂不召开股东大会审议本次股权激励相关事项，公司将另行择期依照法定程序召集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对上述事项进行严格管理，根据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6.除上述事项外，公司目前的经营情况及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7.经核查，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三、关于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所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20 日披露的《2024 年度业绩预告》（公告编号：2025-007）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 2024 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8 日披露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中，对本次交易存在的风险因素进行了详细说明，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4.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

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汉邦高科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3 月 31 日